

附件 2

珠海市 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时间安排表

| 批次 | 企业网络提交截止时间 | 企业现场核查时间安排 | 推荐至省科技厅时间安排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
| 第一批 | 计划申报第一批的企业请于 6月25日 前完成网络提交 | 确定申报第一批认定的企业须于 7月14日 前配合各区科技主管部门完成现场核查，由各区将申报企业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初步核实意见表》《申报单位承诺书》扫描PDF电子版报送市生产力促进中心。 | 7月25日 前，超过此时间原则上转第二批申报。（注：提交至省科技厅后无法退回修改） |
| 第二批 | 计划申报第二批的企业请于 7月25日 前完成网络提交 | 确定申报第二批认定的企业须于 8月11日 前配合各区科技主管部门完成现场核查，由各区将申报企业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初步核实意见表》《申报单位承诺书》扫描PDF电子版报送市生产力促进中心。 | 8月25日 前，超过此时间原则上转第三批申报。（注：提交至省科技厅后无法退回修改） |
| 第三批 | 计划申报第三批的企业请于 8月25日 前完成网络提交 | 确定申报第三批认定的企业须于 9月11日 前配合各区科技主管部门完成现场核查，由各区将申报企业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初步核实意见表》《申报单位承诺书》扫描PDF电子版报送市生产力促进中心。 | 9月25日 前，超过此时间将错过本年度申报。（注：提交至省科技厅后无法退回修改） |

注：请各批次申报企业严格按此时间完成网络资料提交。